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 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募集资金结项项目名称：金辰研发中心研发平台建设项目
 - 节余募集资金用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7,134,573.34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
- 履行程序：本事项已经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797号）文《关于核准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由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上发行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8,89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9.47元。截至2017年10月12日止，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8,89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67,788,3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及其他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8,755,281.14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更名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7]3930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项目基本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变更后拟投 入募集资金	累计投入 募集资金
1	Q4系列光伏组件高效自动化生产线	12,637.77	12,637.77	13,620.20
2	搬运机器人和智能物料传输仓储系统	5,200.00	-	-
3	光伏电池片生产自动化系统	9,837.76	101.04	101.04
4	金辰研发中心研发平台建设项目	5,200.00	5,200.00	4,271.13
5	年产40台（套）隧穿氧化硅钝化接触高效太阳能电池用平板式PECVD设备项目	-	14,936.72	2,501.96
合计		32,875.53	32,875.53	20,494.33

三、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节余情况

公司本次拟进行结项的项目为“金辰研发中心研发平台建设项目”。截至2022年4月26日，公司上述拟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完成验收结题，本项目承诺投入募集资金52,000,000.00元，实际投入募集资金44,607,945.41元，节余募集资金7,134,573.34元，差额系理财收益。

四、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一）在实施项目过程中，公司原计划购置苏州市高新区国资委下属企业的房产作为研发办公楼，而后因房屋所有权人对所有厂房分拆全产证存在困难，故公司决定另行租赁房产进行项目的投建，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遵循谨慎、节约的原则，节余部分资金。

（二）公司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项目的实施费用。

（三）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

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四、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辰研发中心研发平台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7,134,573.34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再使用，公司将办理专户注销事项。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五、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主要用于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降低财务费用，实现公司与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六、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相关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公司将办理专户注销事项，其相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因履行完毕而终止。

（二）监事会

2022年4月27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相关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公司将办理专户注销事项，其相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因履行完毕而终止。

监事会认为：本次将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主要用于公司的日常活动，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满足日常生产，生产经营需要降低财务成本，实现公司与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监事会同意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后的全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保荐机构

公司本次将“金辰研发中心研发平台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本保荐机构对本次将“金辰研发中心研发平台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